

证券代码：874270

证券简称：明禾新能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√ 电子通讯投票

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、电子通讯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1 日 10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270	明禾新能	2025 年 9 月 8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》	
2.1	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	√
2.2	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√
2.3	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	√
2.4	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	√
2.5	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√
2.6	《承诺管理制度》	√

2.7	《防范资金占用管理制度》	√
-----	--------------	---

上述提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、证券账户卡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- 2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- 3、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4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1 日上午 8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鲍仁杰，0574-6227970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- 《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《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